

常州市教育局文件

常教办〔2024〕99号

关于对常州市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提案 第290号的答复

张学龙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速新材料行业技能人才教育，助力新能源之都建设》收悉，现答复如下：

新材料是发展新能源产业的重要基础，加快发展新材料行业对我市打造新能源之都具有重要的支撑意义。近年来，市教育局紧紧围绕“532”发展战略，瞄准新材料产业创新人才需求，通过推动新能源与新材料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加速聚集新材料创新创业人才，着力构建“新能源之都”的人才矩阵。

一、主要做法与成效

(一) 统筹专业布局，优化师资配比。以新能源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调整新材料学科专业布局，加快建设与新能源产业发展密切相关的特色新材料学科。支持在常高校 2024 年新增本科新能源、新材料领域专业 4 个，组织新申报新能源、新材料领域博士专业 2 个、硕士专业 8 个、新能源领域专科专业 5 个、五年制高职专业 4 个，技工学校开设与新材料相关专业 1 个。支持“双岗互聘计划”，鼓励在常高校、科研院所面向我市高科技企业选聘高技能人才、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兼职参与专业建设、人才培养、课程开发、教材编写、专业课教学、实训基地建设、创新创业和科研合作等工作，提升高校院所师资配比。

(二) 职普有机融合，提升人才供给率。市教育局紧密结合新材料行业发展需求，打造贯通式专业人才培养体系，全面提升各层次的新材料人才供给能力。组织在常职业院校申报江苏省现代职教体系贯通培养项目，2023 年获批“3+4”中职与本科分段培养 10 项、“5+2”五年制高职与本科分段培养 6 项、“3+3”中职与高职分段培养 15 项，支持高职院校与中职学校“一对一”结对发展，打造职业教育发展共同体。推行中国特色学徒制，进一步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机制，重点建设一批中职学校中国特色学徒制示范项目。

(三) 深化产教融合，打造特色实践基地。市教育支持各职业院校面向新能源行业建设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共同体和现代

产业学院，强化校企协同育人，深入开展企业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提高学生实习实训和创新创业能力，加快形成产教协同、校企合作育人新模式。现已建成 6 个市域产教联合体、9 个市级行业共同体和 27 个市级产业学院，其中常州新能源产教联合体获批国家级产教联合体，碳纤维及复合材料现代产业学院获批省级现代产业学院。

二、下一步工作思路

常州市教育局将继续围绕新材料专业领域“引才、育才、用才、留才”开展行动，加快职普融通、产教融合和科教融汇。

（一）加大支持力度。对于新获批新材料国家一流本科专业给予 50 万元支持、新获批硕士学位授予点给予 300 万元支持、新获批一级学科博士授予点给予最高 1000 万元支持。对于“3+4”

“5+2”等现代职教体系分段培养项目的课程体系建设，给予本科院校每个项目最高 10 万元支持。对中职学校与高职院校“一对一”结对发展，给予每个结对高职院最高 30 万元支持。对于重点建设的中职学校现代学徒制示范项目，给予每个项目最高 10 万元支持。

（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落实“双师双能”计划，支持“五年累计不少于六个月一线实践”要求，夯实职业学校教师“双师双能”基础，打造素质过硬“工匠之师”。推进“双岗互聘计划”，遴选若干名五年制高职产业教授参与专业实践课程的教学改革、教材建设和教学诊断等，推进校企一体化育人。开

展“技术精英”引领行动，支持中职学校引进大国工匠、全国劳模、非遗传承人等省级以上技术技能人才，助力高素质人才培养。

（三）提升人才培养适应性。健全完善职业教育专业设置体系，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价值链，建设高度契合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市场需求的紧缺专业、优质专业、精品专业，进一步推行新型职业技能等级制度，优化现代职教贯通培养项目，打造具有市域特色的“中职-高职-应用型本科-专业硕士-专业博士”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真正让职业教育成为实现服务人的全面发展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双向奔赴、携手共赢的类型教育。

（四）择优创建一批产教实践中心。持续推进有关学校主动对标产业前沿，联合新能源等链主企业共建集实践教学、社会培训、真实生产和技术服务功能为一体的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同时联合人社、发改等部门引导全市省级 89 家和市级 200 余家产教融合型企业与国家、省“双高”、“双优”学校、技工院校合作共建“企业实践中心”和“技术技能培养培训基地”。

（五）拓宽宣传渠道。进一步利用职业教育活动周、创新创业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等活动宣传关键战略材料、新能源材料、高性能材料，宣传常州新能源发展布局与产业发展规划，引导更多学生投入新材料产业。

(此页无正文)

签发人：完利梅

经办人：杨 欢

联系电话：85681355



抄 送：市政协提案委秘书处。